

证券代码：837836

证券简称：龙宇医药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江西龙宇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龚鹏宇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,240,44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.7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会秘书胡晓伟先生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40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40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

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40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2022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
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40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〉和〈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
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40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40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西赣江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辉律师、胡晓辉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召开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江西赣江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龙宇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西龙宇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5 日